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建年产 20 万吨有机硅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年产 20 万吨有机硅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18.50 亿元（该金额为初步预算金额，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项目尚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环评批复等审批手续，存在未能通过审批或审批内容与该项目计划不一致的风险。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存在市场环境、国家政策调整等诸多不确定因素，会给项目盈利水平带来较大的影响，可能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不能按期达产或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3、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资本市场融资等形式筹集项目所需资金，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出现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导致相关财务风险的增加。

4、国家鼓励有机硅及同类项目投入，企业对该项目投入意向增大，启动或正在规划有机硅单体新建、扩建项目增多，市场扩能过快，市场竞争激烈，未来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收入、利润的实现

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有机硅是新材料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分支，被列入《中国制造2050》重点发展领域，在中国历年发布的政策文件中，有机硅新型下游产品开发与生产一直被高度重视。有机硅的发展不仅为市场提供了高性能化工新型材料，而且带动了材料、机械制造、自动化仪表以及化工试剂等相关产业的发展，而且有机硅工业发达与否，是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标志之一。未来社会的高科技化离不开有机硅材料，有机硅材料将对人类发展和社会进步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在此背景下，公司拟采用成熟、先进的有机硅单体生产技术，利用公司现有预留地及已有公用工程、运输优势及自身的原料优势，拟建年产20万吨有机硅项目，计划投资18.50亿元，以提高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推动国内有机硅事业的发展，带动地方经济。

（二）投资项目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建年产20万吨有机硅项目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本次投资的唯一主体，无其他交易对手。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年产 20 万吨有机硅项目

2、项目选址：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厂区预留用地内。

3、项目建设周期：项目建设周期预计 18 个月。

4、投资概算：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18.50 亿元（该金额为初步预算金额，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5、资金来源：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资本市场融资等形式筹集项目所需资金。

6、项目内容：本项目主要专业包括生产单元、储运工程、公用工程设施、辅助生产单元及全厂性工程。项目采用催化法合成氯甲烷，再以氯甲烷与硅粉在流化床反应器中合成甲基氯硅烷混合单体。混合单体经过精馏，分离出多种高纯度单体，其中以二甲基单体（M2）为主。二甲基单体（M2）经水解得到水解物，水解物在催化剂作用下连续真空裂解，得到混合甲基环硅氧烷(DMC)。公司拥有氯碱生产单元，可以为有机硅项目配套提供盐酸；公司所在园区内企业可以提供稳定的甲醇供应；硅块可以充分利用当地已有的基础原料市场。

7、预期经济效益：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销售收入约 27 亿元，年均利润总额约 4 亿元。（前述金额为公司初步预计，实际运行效益可能会存在一定的差异）

（二）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采用国内成熟、先进技术生产有机硅单体，同时借鉴国内同类装置的生产技术，其产品及消耗指标为国内领先水平。

2、本项目拟建设在现有企业预留用地内，不需要新征用地，在节省征地费用的同时也为项目快速推进创造了条件。公司已拥有完

善的公用工程设施，有机硅项目的公用工程消耗主要有蒸汽和电。

公司已有的热电厂，有稳定的电力和蒸汽来源，公用工程成本优势明显。供应价格合理，同时拥有宽松的投资创业环境，有利于企业市场竞争力的提高。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需要，利用公司现有预留地及已有公用工程、运输优势及自身的原料优势，拟建年产20万吨有机硅项目，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资本市场融资等形式筹集项目所需资金，本项目现正处于建设规划中，不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本项目尚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环评批复等审批手续，存在未能通过审批或审批内容与该项目计划不一致的风险。

（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存在市场环境、国家政策调整等诸多不确定因素，会给项目盈利水平带来较大的影响，可能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不能按期达产或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三）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资本市场融资等形式筹集项目所需资金，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出现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导致相关财务风险的增加。

（四）本项目投资总额较大，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尚存在不确定性，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等将使公司承担较大的资金财务风险。

（五）本项目现正处于建设规划中，投资资金来源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资本市场融资等形式筹集项目所需资金，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六）技术风险。公司尚未拥有相应的技术工艺，对技术的储备不足，相关技术人员较少，公司尚未涉及本项目相关产品的生产，技术工艺、产品质量是否能够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七）国家鼓励有机硅及同类项目投入，企业对该项目投入意向增大，启动或正在规划有机硅单体新建、扩建项目增多，市场扩能过快，市场竞争激烈，未来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收入、利润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鉴于投资项目存在不确定性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